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IOSINO BIO-TECHNOLOGY AND SCIENCE IN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47)

2025

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 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 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 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集團簡介	5
集團架構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簡明綜合損益表	15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其他資料	31

公司資料

中國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
昌平區
科技園區
超前路27號

香港辦事處

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
66樓

網址

<http://www.zhongsheng.com.cn>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正永先生（主席）（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為主席）

李忠華先生（副主席）（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及獲委任為副主席）

陳鵬先生（總裁）

吳樂斌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被免去主席職務及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被免去董事職務）

非執行董事

楊鵬先生（副主席）

高光俠博士

沈勝博士（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琪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辭任）

沈劍剛教授

沈佐君教授

何欣博士

范曉亮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獲委任）

監事

沈勝博士

任君賀女士

范華先生

附註：監事會之廢除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之公佈。

審核委員會

陸琪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辭任）

范曉亮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獲委任）

沈劍剛教授

沈佐君教授

何欣博士

薪酬委員會

沈佐君教授（主席）

沈劍剛教授

何欣博士

陸琪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辭任）

公司資料

提名委員會

陳正永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獲委任）

陸琪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辭任）

沈劍剛教授

沈佐君教授

何欣博士

吳樂斌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不再擔任）

行政總裁

陳鵬先生（總裁）

公司秘書

董渙樟先生 *CPA, CPA (U.S.)*

合資格會計師

鄭敬賢先生 *CPA, CFA*

授權代表

陳正永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獲委任）

董渙樟先生

吳樂斌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不再擔任）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

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北京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H股資料

上市地點：GEM

股份代號：8247

已發行H股股數：64,286,143股H股

面值：每股H股

人民幣1.00元

股份簡稱：中生北控

集團簡介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生北控」或「中生」或「本公司」）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領先的體外診斷（「體外診斷」）試劑的供應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生產、銷售及分銷體外診斷試劑產品，並為醫院及其他醫護機構提供優質可靠的疾病檢測試劑產品。

本公司的主要權益持有人背景實力雄厚，第一大股東北京普賽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是中國科學院（「中科院」）生物物理研究所（「生物物理所」）的全資子公司，生物物理所為一間中國生命科學最具權威的研究機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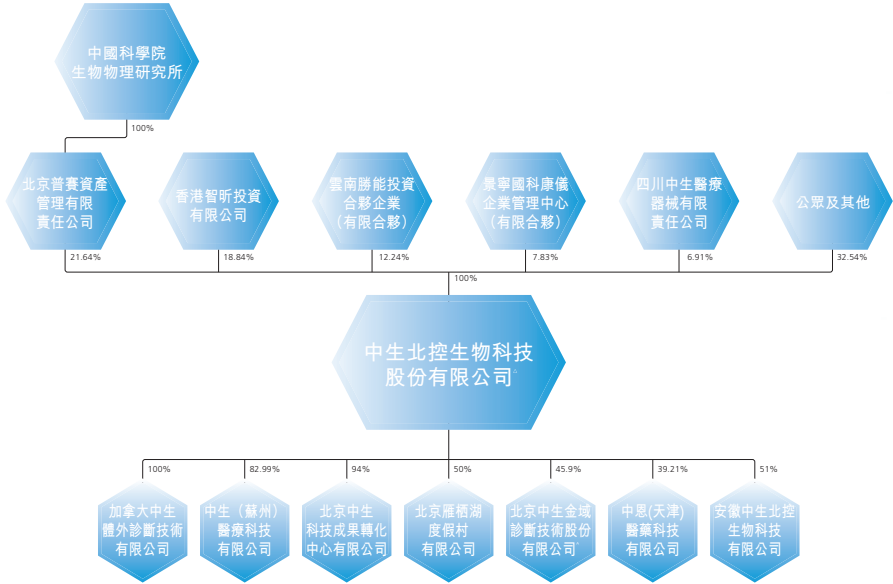
本集團之品牌「中生」於行業享負盛名，「中生」於二零零二年獲授予「北京名牌產品」獎項，於二零零五年獲授予「中國診斷試劑市場用戶滿意質量信譽第一品牌」獎項，及獲得「北京市著名商標」稱號，在市場用戶及醫學界中均取得廣泛認受性。本集團採取直銷與分銷商相結合的營銷模式，建立起高效、穩固及覆蓋全國30多個省市自治區超過600家分銷商的營銷網絡，本集團之診斷試劑產品在國內醫院及醫療機構廣銷。

此外，本集團管理層包括多位大學教授及博士，本著「以人為本、崇尚創新、質量第一、追求完美、誠實勞動及合法經營」為企業經營方針，不斷強化本集團的整體競爭力，而其中多名管理層曾在生物物理所從事研究工作，他們雄厚的科研背景及抱負為中生北控奠定良好的科研基礎，同時亦有助本集團業務的長遠發展。

本公司H股自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七日起於GEM上市。

集團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H股於聯交所GEM上市

△ 北京中生金城診斷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或新三板)掛牌買賣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環境

隨著國內IVD集採進入提質擴面的落地實施階段和國家醫保控費政策的持續推進，以及疫情後市場需求的變化，均對本公司業務產生了深遠的影響。面對行業政策和市場環境雙重影響，國內IVD企業面臨多重挑戰與機遇，行業政策變化、市場競爭的加劇、技術創新能力提升等因素正在重塑行業格局。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IVD行業競爭日趨白熱化，大量企業競相湧入。在生化診斷領域，中生面臨著來自國內外老牌企業與新興競爭者的雙重夾擊。國內部分企業憑藉成本優勢和本地化服務的便利性，在中低端市場迅速攻城略地；而國際知名企業依靠先進技術與強大的品牌影響力，牢牢佔據高端市場的主導地位。以集採產品銷售為例，中生不僅要與國內具有價格優勢的企業展開激烈競爭，還需應對國際企業在技術創新和產品質量上的領先優勢，這無疑極大地增加了市場拓展的難度。

市場需求方面，隨著人口老齡化、慢性疾病增多、政府對醫療衛生的投入增加以及科技創新能力的增強等，是從多個維度推動中國IVD行業發展的持續動力。但由於帶量採購的推進和市場競爭的加劇，IVD產品終端價格被壓低，市場不僅對產品質量的要求越來越高，還對新產品創新研發能力方面提出了挑戰，企業面臨利潤增長壓力較大，對企業管理運營和研發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收入為約人民幣9,580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期」）約人民幣1.338億元減少約28.4%。該減少主要由於受醫用耗材集採及國家醫保控費等政策影響，產品銷售價格下降，銷售量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內的毛利為約人民幣3,740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5,850萬元減少約36.1%，毛利率則為約39.0%（同期：約43.7%）。毛利及毛利率的減少主要是由於受醫用耗材集採及國家醫保控費等政策影響，產品銷售價格下降，銷售量減少，以及毛利率較低產品佔本集團收入比例上升的結構變化。

銷售及分銷費用

報告期內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為約人民幣2,030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3,160萬元下降約35.7%。有關費用的下降原因主要是實行集採及營銷體系人員優化的綜合影響。

行政費用

報告期內的行政費用為約人民幣2,330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2,230萬元增加約4.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研究及開發成本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研發投入約人民幣1,330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1,690萬元減少約21.0%。本公司共完成肌酐測定試劑盒（肌氨酸氧化酶法）等76個II類產品的延續註冊，並成功完成新型冠狀病毒（2019-nCoV）抗原檢測試劑盒（膠體金法）1個III類產品的首次註冊。

期間虧損

因此，報告期內虧損約為人民幣2,290萬元，較同期虧損約人民幣1,830萬元增加約25.1%。

未來展望

中國是僅次於美國的全球第二大IVD市場，更是增長最快的區域，增速6.3%居全球首位（全球平均增速3.7%）。權威報告《中國體外診斷行業年度報告（2023版）》顯示，二零二三年中國IVD市場規模為人民幣1,200億元（約170億美元），其中國產產品佔比首次超過50%。若以全球IVD市場規模人民幣6,500億元（約900億美元）計算，中國佔比約18.5%。二零二四年市場規模進一步增至人民幣1,332億元（約187億美元），同比增長11%。預計到二零二八年，市場規模將突破人民幣1,900億元（約267億美元），產業規模（含出口及原料）達人民幣2,700億元。

IVD行業保持高景氣發展的同時，國內各省集採也在不斷推進，涉及種類繁多，影響範圍持續擴大，IVD國產替代進程加速。同時，多地出台發展方案，在評審評批、進院應用、醫保支付等方面提供支持，鼓勵醫療器械產業發展。二零二五年下半年，在面臨挑戰的同時，IVD行業也將迎來更多的發展機遇和市場空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本公司將繼續夯實主業，提質降本，開源節流，在逆勢中奮起直追。一是保持傳統生化診斷產品的質量優勢，增加銷量，將集採價格影響降到最低。二是加強多管線產品佈局和市場推廣。三是在運營管理上，一方面加強內部控制管理、優化生產工藝流程、降低生產成本；另一方面，緊跟行業發展趨勢，針對有潛力的新業務提前佈局，尋找更多的業務增長點，拓展本公司收入來源。

本公司在維護傳統生化診斷產品的質量優勢的同時，積極推進多管線產品佈局，重點發展流式細胞儀儀器及試劑、分子診斷產品等。本公司發佈的高端科研SinoCyte流式細胞儀，具備先進的技術性能，能夠滿足科研機構和高端醫療機構的檢測需求；本公司自主研發的4光21色BioCyteX（臨床）高端流式細胞儀已正式取得醫療器械註冊證（皖械注准20252220150），並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啟動上市銷售，是國內首款獲得4光流式細胞儀註冊證的國產品牌產品，這標誌著我國在高端流式儀器領域實現了從「跟跑」到「並跑」的關鍵跨越。同時，加快分子診斷產品的研發進度，目前已有多個項目進入臨床試驗階段，有望在未來為本公司帶來新的收入增長點。

本公司將進一步優化生產工藝流程，降低生產成本。通過技術改造和設備更新，提高了生產效率，降低了原材料消耗和廢品率。同時，加強採購管理，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通過集中採購、談判議價等方式降低採購成本。例如，在原材料採購方面，通過與主要供應商簽訂長期合作協議，實現了部分原材料採購價格下降10%至15%。

本公司積極拓展國內外市場渠道，參加各類行業展會和學術會議，提升本公司品牌知名度。在國內渠道推廣中，與華潤北京科技深度合作，共同構建涵蓋生化診斷、流式細胞產品等的IVD全鏈條集約化供應鏈平台，結合中生的專業診斷技術產品與華潤的營銷網絡及供應鏈支持，實現優勢互補。探索共建區域檢驗中心、精準醫學實驗室等，開展診斷試劑和儀器研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創新，共享市場渠道，優化產業鏈協同，同時提供臨床科研支持、科技成果轉化等服務。共同打造專業IVD供應鏈+學術服務平台，成為行業領先的集約化解決方案服務商，推動精準診斷技術普及、區域檢驗中心標準化建設，助力國家醫改及健康中國戰略。在國際市場，通過與當地經銷商合作，逐步擴大產品出口規模。例如，在東南亞市場，與當地知名經銷商建立合作關係，成功將部分生化診斷試劑產品打入當地市場，並實現了銷售額的穩步增長。

資本結構、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一般以銷售、股東注入的資金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產生的現金流量撥付其營運。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發行新股，惟重續或新增合共約人民幣7,950萬元的銀行及其他借貸。

報告期內，本公司的資本結構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者相比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6,345	68,213
短期貸款	133,983	143,665
長期貸款	2,855	4,456
淨負債	90,493	80,008
資本負債淨額比率	58%	46%
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總資產）	64%	6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除本集團偶爾從海外購置設備及若干體外診斷試劑產品再於中國轉售及加拿大附屬公司所產生之行政開支外，幾乎全部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少量以港元（「港元」）計值的現金存放於香港銀行賬戶，用作支付於香港產生的雜項開支（如專業費用）。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分別為約人民幣1,980萬元及約人民幣210萬元之若干樓宇及預付土地租金已抵押予為本集團兩筆銀行貸款提供擔保之北京中關村科技融資擔保有限公司。一筆銀行貸款來自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金額為人民幣4,000萬元，於一年內到期。另一筆銀行貸款來自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金額為人民幣4,180萬元，亦於一年內到期。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1,780萬元之若干樓宇被抵押予第三方，作為本集團獲得來自中國工商銀行之人民幣1,000萬元之銀行貸款的擔保。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若干機械按賬面淨值約人民幣30萬元抵押予第三方以擔保本公司獲授貸款人民幣240萬元。該貸款將於二零二七年三月到期。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800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並無於財務報表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就貸款向擔保公司作出之反擔保	2,000	2,000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本集團將竭力緊跟市場環境的變化，積極尋找投資機會以擴大本集團的收入基礎，提高其未來財務表現和盈利能力。此外，本集團將通過收購合適的目標公司，尋求一般性的戰略擴張。我們對未來充滿信心，並致力於本公司的持續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僱用合共471（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554）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為約人民幣4,270萬元（同期：人民幣5,210萬元）。本集團將根據員工及董事的資歷、經驗、業績及市場水平核定彼等薪酬，以維持員工及董事薪酬水平具一定的競爭力。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之薪酬政策及待遇。本集團參加若干遵照中國及香港法例及條例之法律責任規定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及保險保障計劃。董事會（「董事會」）相信，僱員乃本集團最重要資產之一，對本集團之成功做出巨大貢獻。本集團深明員工培訓之重要性，故向本集團員工分別提供定期培訓以提升其技術及產品知識。

除公司秘書及一名合資格會計師外，本集團其餘僱員均駐於中國。

報告期間後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未發生任何影響本公司的重大事項。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全體股東及本集團業務夥伴的堅定支持及本集團全體員工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正永

中國，北京，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董事會茲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二零二四年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4	95,815	133,828
銷售成本		(58,437)	(75,297)
毛利		37,378	58,531
其他收益及增益		1,637	1,247
銷售及分銷費用		(20,332)	(31,629)
行政費用		(23,262)	(22,277)
研究及開發費用		(13,322)	(16,870)
其他費用		(414)	(953)
經營活動所得虧損	5	(18,315)	(11,951)
財務成本		(4,438)	(4,190)
應佔下列公司的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18)	(9)
聯營公司		78	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22,693)	(16,145)
所得稅費用	6	(209)	(2,169)
期內虧損		(22,902)	(18,314)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7,976)	(13,182)
非控股權益		(4,926)	(5,132)
		(22,902)	(18,314)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虧損	7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124)	(0.091)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間虧損及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22,873)	(18,337)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7,947)	(13,205)
非控股權益	(4,926)	(5,132)
	(22,873)	(18,33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116	67,972
投資物業	17,837	18,198
使用權資產	5,135	6,579
其他無形資產	19,611	18,69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1,836	11,85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2,337	62,259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650	550
長期應收款項	500	500
遞延稅項資產	5,206	5,365
非流動資產總額	189,228	191,967
流動資產		
存貨	50,292	53,76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06,123	121,54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43,143	41,88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6,345	68,213
流動資產總額	245,903	285,405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0	71,965	87,10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63,329	58,75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1	133,983	143,665
租賃負債		3,356	3,356
應付稅項		42	12
流動負債總額		272,675	292,895
流動負債淨額		(26,772)	(7,490)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62,456	184,477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1	2,855	4,456
租賃負債		1,274	2,269
遞延稅項負債		3,233	3,185
非流動負債總額		7,362	10,010
資產淨額		155,094	174,467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144,707	144,707
儲備		5,151	23,098
非控股權益		149,858	167,805
		5,236	6,662
權益總額		155,094	174,46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儲備*	累計虧損*	合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44,707	140,820	49,459	(164)	(1,005)	(166,012)	167,805	6,662	174,467
期間虧損	-	-	-	-	-	(17,976)	(17,976)	(4,926)	(22,092)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29	-	-	29	-	29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29	-	(17,976)	(17,947)	(4,926)	(22,873)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注資	-	-	-	-	-	-	-	3,500	3,50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44,707	140,820	49,459	(135)	(1,005)	(183,988)	149,858	5,236	155,094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44,707	140,820	49,459	(114)	(1,005)	(123,480)	210,387	21,017	231,404
期間虧損	-	-	-	-	-	(13,182)	(13,182)	(5,132)	(18,314)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23)	-	-	(23)	-	(23)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23)	-	(13,182)	(13,205)	(5,132)	(18,337)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44,707	140,820	49,459	(137)	(1,005)	(136,662)	197,182	15,885	213,067

* 於報告日期，該等金額總額指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儲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22,537)	(28,956)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淨現金流量	1,509	(927)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流量	(840)	1,54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21,868)	(28,33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8,213	63,41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6,345	35,07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26,772,000元，而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因為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充足的銀行融資及若干主要股東的支持，可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起計至少十二個月期間內為其經營提供資金及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因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於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採納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重大財務影響，且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應用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有一個申報經營分類：體外診斷試劑產品分類，該分類製造、銷售及分銷各種單／雙診斷試劑產品。管理層監察本集團業務單位的整體經營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所有營業收入及溢利均由此單一分類產生。

地理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約89%的營業收入來自位於中國內地的客戶，且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全部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單一客戶對本集團營業收入貢獻10%或以上（二零二四年：無）。

4. 營業收入

本集團營業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銷售體外診斷試劑產品	93,928	133,049
其他服務	1,887	779
	95,815	133,82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經營活動所得虧損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所得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及已提供服務成本	58,437	75,297
匯兌差額，淨額	(63)	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367	7,790
投資物業折舊	361	36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44	1,50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082	1,562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無形資產攤銷為約人民幣1,082,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1,562,000元），包括(a)行政費用約人民幣967,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1,197,000元）、(b)研發開支約人民幣46,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296,000元）、(c)銷售成本約人民幣49,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49,000元）及(d)銷售及分銷開支約人民幣20,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20,000元）。

6.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而中國的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根據中國現行稅率計算。根據中國所得稅法，企業均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一間附屬公司中生金域因被相關政府部門評為高新技術企業，故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分別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起計三年期間享有15%的優惠稅率。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所得稅費用（續）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		
期內開支	209	2,212
遞延	－	(43)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209	2,169

7.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未經審核虧損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144,707,176股（二零二四年：144,707,176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發行潛在具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並無對該等期間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8.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客戶包括有長久關係的客戶及經銷商客戶。有長久關係的客戶乃指購買本集團產品作臨床、體檢或科研用途之醫院客戶。除若干與本集團有長久關係的客戶獲授予介乎四至十二個月的付款期外，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信貸期限通常為三個月。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未償還應收款項，且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的保障。應收貿易賬款為免息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並已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1,996	33,801
4至6個月	17,062	20,919
7至12個月	22,979	27,428
1至2年	32,258	31,690
2年以上	11,828	7,706
	106,123	121,54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9,286	21,543
4至6個月	10,772	7,390
7至12個月	11,911	11,494
1至2年	14,056	33,946
2年以上	25,940	12,735
	71,965	87,108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並通常於30日至90日信貸期限內結清。賬齡超過一年的結餘一般是由於供應商授予本集團延長的信貸期。

1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無抵押	42,608	53,764
有抵押	91,800	78,900
	134,408	132,664
其他貸款		
無抵押	—	10,000
有抵押	2,430	5,557
	2,430	15,557
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	136,838	148,221
分類為流動負債部分	(133,983)	(143,665)
非即期部分	2,855	4,55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股本

已註冊、發行及繳足股本：

80,421,033股（二零二四年：80,421,033股）

內資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64,286,143股（二零二四年：64,286,143股）

H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80,421	80,421
64,286	64,826
144,707	144,707

13.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就授予一間附屬公司之貸款向一間擔保公司作出的反擔保為人民幣2,0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0,000元）。

14.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支付中國科學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生物物理所」）之技術服務費	(i)	—	250
銷售產品			
安徽國科康儀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ii)	—	859
購買產品及材料			
安徽國科康儀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ii)	—	75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未付結餘：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	附註		
生物物理所	(i)	4,500	4,500
應付貿易賬款			
安徽國科康儀醫療科技 有限公司	(ii)	-	290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445	2,809
離職福利	188	224
	1,633	3,033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

- (i)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與生物物理所就生產診斷試劑簽訂一項為期20年的排他性技術許可使用合同（「許可合同」），據此，本公司每年須向生物物理所支付使用費人民幣50萬元。許可合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屆滿，自此並無該等應付予生物物理所的使用費。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付的技術服務費人民幣4,5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00,000元）已計入財務報表的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 (ii) 安徽國科康儀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國科」）由本集團執行董事陳鵬控制，直至安徽國科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出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為止。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向安徽國科借款人民幣200萬元，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還款，利率為8%。向安徽國科買賣（直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構成上市規則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

15.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簡明財務報表。

其他資料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姓名	持有本公司 內資股的數目	佔本公司 內資股百分比	持有本公司 H股數目	佔本公司 H股百分比	佔本公司 註冊股本 總額百分比
吳樂斌先生	3,500,878	4.35%	—	—	2.42%
陳鵬先生	11,330,334	14.09%	—	—	7.83%
陳正永先生	10,000,000	12.43%	—	—	6.9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作出記錄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上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一節所披露的權益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數目		佔本公司有關類別股份百分比		佔本公司之 註冊股本總 額百分比
		內資股	H股	內資股	H股	
北京普賽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直接實益擁有	31,308,576	—	38.93%	—	21.64%
香港智昕投資有限公司(附註1)	直接實益擁有	—	27,256,143	—	42.40%	18.84%
海南智昕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附註1)	透過受控制公司	—	27,256,143	—	42.40%	18.84%
李東風先生(附註1)	透過受控制公司	—	27,256,143	—	42.40%	18.84%
閻康先生(附註1)	透過受控制公司	—	27,256,143	—	42.40%	18.84%
雲南勝能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附註2)	直接實益擁有	10,939,314	6,780,000	13.60%	10.55%	12.24%
李楊一雄先生(附註2)	透過受控制公司	10,939,314	6,780,000	13.60%	10.55%	12.24%
	直接實益擁有	1,050,263	—	1.31%	—	0.73%

其他資料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數目		佔本公司有關類別股份百分比		佔本公司之 註冊股本總 額百分比
		內資股	H 股	內資股	H 股	
景寧國科康儀企業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附註3)	直接實益擁有	11,330,334	—	14.09%	—	7.83%
四川中生醫療器械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4)	直接實益擁有	10,000,000	—	12.43%	—	6.91%
中實建業有限公司 (附註5)	直接實益擁有	—	3,800,000	—	5.91%	2.63%
王寬誠教育基金會 (附註5)	透過受控制公司	—	3,800,000	—	5.91%	2.63%

附註：

1. 香港智昕投資有限公司(「香港智昕」)由海南智昕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全資擁有，而海南智昕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閻康先生及李東風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分別擁有約36.01%及36.01%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閻康先生及李東風先生被視為於香港智昕擁有的H股中擁有權益。
2. 雲南勝能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雲南勝能」)由李楊一雄先生以及七名其他股東(彼等概無於雲南勝能股東大會上持有超過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擁有約43.12%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楊一雄先生被視為於雲南勝能所擁有之H股及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3. 景寧國科康儀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景寧國科」)由本公司總裁陳鵬先生擁有99.5%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鵬先生被視為於景寧國科所擁有之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4. 四川中生醫療器械有限責任公司(「四川中生」)由陳正永先生擁有約77.94%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正永先生被視為於四川中生所擁有之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5. 資料摘錄自中實建業有限公司及王寬誠教育基金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七日提交的公司主要股東通知。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各董事或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一節）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授予董事或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任何購買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或購股權，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

競爭權益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任何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亦概無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制定之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規定交易準則」），目的為列載本公司就衡量董事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的操守而採納的準則。違反此守則將被視作違反《GEM上市規則》。本公司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報告期一直遵守規定交易準則。

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包括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范曉亮先生、沈佐君教授、沈劍剛教授及何欣博士（范曉亮先生為主席），已審閱本集團報告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應用《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當中載列的原則及所有適用守則條文（「守則條文」）。董事將定期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並將於必要的情況下不時建議作出任何修訂，以確保守則條文得以遵守。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2.5條除外：

守則條文第D.2.5條列明，本公司應擁有內部審核職能部門。基於本集團之規模及簡單的營運架構以及內部監控程序，本集團決定暫不成立內部審核部門。然而，董事會已實施充分措施，履行與不同層面相關的內部審計職能，包括(i)董事會已制定正式安排，於會計及財務事宜上應用財務申報及內部控制原則，以確保遵守《GEM上市規則》以及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及(ii)本公司委聘外部顧問以對審核委員會釐定的範疇進行內部檢討。本公司認為現有組織架構及管理層的密切監管以及委聘上述外部顧問可使本集團維持充分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設立內部審核職能部門的必要性，並可能於有需要時成立內部審計團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披露董事之最新資料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在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報日期之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資料之變動載列如下：

- (1) 陳正永先生(i)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起生效；(ii)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及(iii)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
- (2) 李忠華先生(i)已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起生效；及(ii)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起生效。

有關上述該等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的公佈。除上文所披露資料外，概無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須予以披露之其他資料。